

《献上今天》我爱背金句

西 3:23

本周金句：

“无论做什么，都要从心里做，像是给主做的，不是给人做的，”（西 3:23）

背景：

歌罗西书强调主耶稣是基督，万物都是借着祂并为祂而造（西 1:16），主在我们生命里面掌权，无论做什么，我们都要奉主耶稣的名（西 3:17），依靠主行事，所做是为主，不是为自己。

落实在我们的人际关系中，也要在以基督为主的基础上建立关系，保罗特别提到社会家庭中主要的三类身分和三种关系，圣经的教导和原则。

1. 经文分段

妻子与丈夫（西 3:18-19）

儿女与父母（西 3:20-21）

仆人与主人（西 3:22-4:1）

2. 仆人与主人（西 3:22-4:1）

仆人怎样对待主人（西 3:22-25）

主人怎样对待仆人（西 4:1）

此处的仆人应是指当时的奴隶，也就是歌罗西教会中有信主的奴隶。

- a. 在罗马帝国，奴隶制度规模很大。战争中的许多俘虏被卖作奴隶，但也能被赎身，如果有人愿意替他支付全部的购买价，又或者是他的所有者赐他一份自由书，他就恢复自由身。
- b. 当时一个普通的家庭可拥有六到十二个男性或女性奴隶，富裕的家庭拥有多达四十多个奴隶。奴隶很少被当作人看，而是当作所有物被买卖，奴隶必须完全听从主人的吩咐和处置。
- c. 初期教会中，希腊罗马地区的教会肢体拥有大量的奴隶，很多奴隶都相信耶稣。

3. 不同译本之参考

当代圣经译本：“无论做什么事，都要发自内心，像是为主做的，而不是为人做的，”

现代中文译本：“无论做什么，你们都要专心一意，像是为主工作，不是为人工作。”

思考：你与上司的关系如何？如果要你以服事主的心对待上司，有什么困难？

经文解释：

主仆之间的关系，是罗马时代家庭中第三重要的关系，信主的主人和信主的仆人，在基督里如何相待？这正是保罗在西 3:22-4:1 要处理的事。

1. 仆人的服事心态（西 3:22）

“你们作仆人的，要凡事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，不要只在眼前事奉，像是讨人喜欢的，总要存心诚实敬畏主。”

a. “仆人”指当时家中的奴隶

当时的奴隶没有人身自由，即使甘心服事，可能也得不到主人的赞赏，甚至可能还要被误会、责打。

信主的奴隶在基督里是新造的人，他要如何面对同为主内的主人？又或者恶待他的主人？

b. “听从”的意思是“在下聆听”，不是听完就算，而是以下对上、尊敬专注地听并遵从。

弗 6:5：“你们作仆人的，要惧怕战兢，用诚实的心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，好像听从基督一般。”

这种“听从”也出现儿女与父母的关系中，例如西 3:20：“你们作儿女的，要凡事听从父母，因为这是主所喜悦的。”

弗 6:1：“你们作儿女的，要在主里听从父母，这是理所当然的。”

c. 不要只在眼前事奉

“眼前事奉”可以翻译为“眼睛看着你”，意思是“眼睛”的“服务”，也就是“做给主人看”（现代中文译本）、“做讨好人的表面工夫”（当代圣经译本），目的就是讨主人欢喜。

难道让主人欢喜不好吗？究竟保罗的真正的意思是什么？

d. 存心诚实敬畏神

“诚实”的意思是“单一”，不是一心二用或求自己益处，被服务别人和所做的事务分散我们的专心。

保罗要信主的奴隶认定真正的主人乃是神，要专一的服事神，并以这样的心处事为人，包括在工作中对待主人。

思考：你容易听取别人的意见吗？特别是一些不合理的意见，你怎样面对或处理？

2. 服事者的心态（西 3:23）

“无论做什么，都要从心里做，像是给主做的，不是给人做的，”

a. 从心而做

i. “心”是指人的内在，他的精神和心、灵魂，就是人的一切。

ii. “从心里做”原文直译是“从灵魂里作”

不单表示甘心乐意地作，更指把心摆进去作，也就是把整个人都投入工作中，

用尽决心、热情与智慧工作！

“从心里做”就是从心灵里为主做的，这是信徒工作和事奉的标准。

无论是罗马时代被逼为奴的仆人，还是现代社会上班谋生的雇员，神所关注的不是世人所计较的权利、报酬等，而是无论这工作是否有人看得见，都“不要只在眼前事奉”（西 3:22），而“像是给主做的”（西 3:23），凡事都为“讨神的喜悦”（帖前 4:1）。

b. 为主而做

能从心里而做，只是因这是“像是给主作的”。

为人做事是为主做事，服事人是服事主，做在人身上是做在主身上，这就是基督徒的人生观。

那么，当信徒全心全意为主而做，主基督如何回应？

3. 主必赏赐（西 3:24）

“因你们知道从主那里必得着基业为赏赐；你们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。”

a. 我们事奉的乃是主基督

保罗从来没有将“主”和“基督”并排而不加上“耶稣”这称呼，他在这里乃是要强调“要替真正的主人——主基督而做”。

b. 我们的确信

“因你们知道从主那里必得着基业为赏赐”

i. “知道”在原文有“心里记得”和“经常认清”的意思。

我们信主的仆人能够从心里而做，是因我们既得主的教训，认清工作的真正报酬是从主来的！

ii. “赏赐”不是当得的工价，赏赐是把财物给有功绩的人。

作仆人的做得好，不一定得到主人的赏赐，但主耶稣将基业作为赏赐给忠于祂的人，这赏赐是何等的丰盛。

思考：你喜欢现在的工作吗？你怎样看工作也是服事？

总结：

保罗在西 3:23 中提到：“无论做什么，都要从心里做，像是给主做的，不是给人做的，”这是基督徒行事为人所当遵行的第一个原则——凡事要存心为主作的。

“从心里做”的意思是指不管什么都要用真诚的心去作，也是尽心尽力去作。“像是给主做的”这是应当尽心尽力去作的理由。

1. 若我们存着“像是给主做的”的工作态度，工作就不会勉强懒惰、得过且过、敷衍应付，不再是出于强迫、或是为了生活，而是甘心乐意、忠心谨慎地做在基督面前，完成的每件产品、提供的每项服务，尽力做得最好可以奉献给神。这样，我们即使是从事人眼中最低贱的工作，实际上“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”（西 3:24）。
2. 神必“赏赐”忠心的仆人，这“赏赐”（西 3:24）不是因为人的功劳，而是因为神的恩典，虽然事奉不过是仆人的本分（路 17:10），但神却愿意施恩奖赏那些“又良善又忠心”

的仆人”（太 25:21）。

3. 我们生命的主宰事主基督，所以我们“事奉的乃是主基督”（西 3:24）。我们若真实地“将身体献上，当作活祭”（罗 12:1），手里的工作就不再有“圣”和“俗”的区别，也没有“事奉人”和“事奉主”的分别，在每个工作岗位上都可以借着“事奉人”来“事奉主”。
4. 保罗警告作仆人的，不要以为自己信了主，神就不会察看所犯的错失与懒惰；这样的恶仆就像行不义的人（西 3:25 “行不义的”在原文是指触犯神的律法或人的律法而做得不对的人）。

所以，我们作得不好，必受到不好的回报，因为我们所事奉的是公义的主，祂赏罚清明，向不偏待人。

思考：你曾经为讨人喜欢做过哪些事？结果如何？那么，又为讨神喜欢做过哪些事？结果又如何？